

議規修訂倡設「停賽期」 中間落墨懲「行為不檢」

議規修改

建制派立法會議員在修改《議事規則》一役旗開得勝，成功解決部分拉布問題。經民聯立法會議員梁美芬近日在接受香港文匯報專訪時形容，是次修訂雷厲風行，議會情況有很大改善，也贏得市民掌聲。她並透露，期望下一輪《議事規則》修訂可增加議員「行為不檢」的處罰選項，例如禁止議員出席一天至一個月不等的會議，明確立法會公正處理滋事議員的立場。

■香港文匯報記者 陳珈瑋

2008年加入議會，一直是議事規則委員會成員的梁美芬，今年終可見證立法會亂象得到舒緩。她說，立法會從2008年起走向劣質化，有議員手持一籊雞蛋進議會、掙蕉、低俗語言橫飛……透過做騷吸引公眾眼球。2012年拉布出現，點算法定人數時的鐘聲成為議會的「代名詞」。

她憶述：「當時（議會的秩序）每況愈下，市民要求立法會修規的聲音很大，有些說不要支薪予那些人（反對派），甚至有些說不如『執』了個立法會，覺得立法會沒有用，浪費公帑。如果每一位議員都能自制，議事規則本來並不需要修改。」

梁美芬透露，議事規則委員會一直有相關討論，例如罰則是否足夠、怎樣修改《議事規則》，惟想到反對派議員必然不同意，討論一直沒有結果。

「從前寸步不改，今年可說是雷厲風行。」她以這句說話總結去年底修改《議事規則》後的成效。

梁美芬：首輪修訂已遏流會

24項由建制派提出並獲通過的修訂擬議決議案，針對改善了立法會不少問題，包括降低立法會審議草案全體委員會階段的法定人數，減少反對派議員隨意點人數，甚至製造流會的機會；容許立法會主席於任何時間或任何一天繼續會議；提高以呈請書方式成立的專責委員會門檻等。

梁美芬說，是次修改處理了部分容易出現拉布的程序，立法會主席及財委會主席在決定修正案時可以更果斷，整體拉布的情況有所舒緩，議會現象有很大改善。

同時，有效剪布贏得不少市民的掌聲，她說：「我所接觸的市民反應很正面，可能是過去多年（情況）太誇張，市民對於響鐘厭惡之極，寧願反對派可以有質素地辯論，至少覺得公帑花得值。」

建制派議員正醞釀再次修改《議事規則》，梁美芬認為其中一個需要修補的



梁美芬建議「停賽期」懲罰行為不檢的議員。

香港文匯報記者曾慶威 攝

漏洞，是議員「行為不檢」的處罰方式。身為「熱血公民」議員鄭松泰倒插國旗和區旗一事的調查委員會主席，她坦言，運用香港基本法第七十九條第（七）項動議譴責並取消議員的資格，須獲得出席會議的議員的三分之二的多數票才可通過，但實際上很難達到。

她慨嘆，只要反對派護航，議案就遭否決，立法會最終沒有作任何表態，鄭松泰只被法庭裁決罰款5,000元。

DQ與甩身外第三選項

梁美芬指出，議員個人利益監察委員會曾就民主黨立法會議員涂謹申沒有申報持有匯標公司股份一事，向他作出訓誡。相比之下，譴責議案在議員被取消

資格或全身而退之間，則沒有第三個選擇，「動不動也DQ（取消議員資格）」，但又DQ不到，因為反對派（議員）他們一定會投反對票。會不會有中間的處罰，例如『黃牌』、『紅牌』呢？」

倡禁開會一天至一個月

梁美芬建議加入訓誡為懲罰選項，並考慮參考其他國家議會的方式，禁止議員出席一天至一個月不等的會議，懲罰經由獨立調查委員會調查後確認為不檢的議員。

她指建議對反對派及建制派同樣平等，呼籲反對派議員應該共同研究這次修改《議事規則》，並表明願意就此和他們溝通。

教大生會狙擊馬時亨 借題報復民主牆事件



教大學生會借港鐵事件抽水，就馬時亨去年要求追究民主牆事件報「私仇」。

教大學生會fb截圖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文根茂）港鐵主席馬時亨近日因沙中線工程監管不善問題廣受批評，由於他同時擔任教育大學校董會主席，事件引起去年曾經包庇民主牆冷血惡行的教大學生會等組織藉機抽水，發聲明要求馬時亨離任教大。聲明更毫不忌諱展示其「邪惡內涵」，直言是因為馬時亨曾於民主牆事件追究學生，所以「定必以十倍奉還，追究到底」云云，不問是非以「教育」之名公然煽動報復意識。

抽水港鐵事件 圖踢馬出教大

教大學生會、教大關注勞工權益陣線、教大言論自由關注組昨日發表所謂聯署聲明，稱因沙中線工程問題質疑馬時亨「毫不勝任任何涉公眾利益之社會公職」，將教大與港鐵兩個獨立機構的

管治混為一談，要求馬時亨不再擔任教大校董會主席，並順勢提到「增加民選校董，減少校外委任校董，廢除特首校監必然制」等訴求。

聲明結尾一段就說明了學生會此舉的真正目的，就是「以彼之道還施彼身」，稱「當日民主牆事件馬時亨大義凜然追究學生，今日教大學生及校友亦定必以十倍奉還，追究到底」。

去年9月，教大民主牆冷血標語惡行引起全城憤慨，但教大學生會等組織卻以種種藉口力求包庇犯事者，當時馬時亨則表明應該要嚴懲犯事學生，竟然成為部分學生遷怒對象，幾個以「教大」之名組織如今顛倒是非，找到機會「有仇報仇」，令人汗顏。

張民炳批不合情缺理據

香港教育政策關注社主席張民炳認為，港鐵事件現階段還需要調查善後，且與教大管治運作並不相關，因此而要求免去馬時亨的教大職務「不合情理，沒有充分理據」，而且事實上馬時亨領導教大期間，該校學術發展不俗，確有做出成績。

對於學生會宣稱要「十倍奉還」馬時亨要求追究民主牆事件涉事學生的言論，張民炳指，犯事學生理應受罰，當時教大的處理十分正確，學生絕不應該因為有人提出要作紀律處分，不問是非將之視作「仇人」，甚至聲言要「十倍奉還」。

他強調，現時不少教大學生未來都有機會當老師，如果屆時教大出身的老師，因批評或處分犯事學生而遭「報復」，同樣絕不能被接受。

「益友」回帶鐵證 蝸仔認「獨」斷正

網議政事

係人都知「港獨」犯法、鼓吹「港獨」就有得參選。明年係區議會選舉，唔少人為咗拉攏會份糧，近期都收口唔再講「獨」。不過，「熱狗」（熱血公民）「（月薪）萬二蚊副主席」鄭錦滿（蝸仔）近日又再次俾班「益友」玩，將蝸仔兩年前親口講「我撐港獨」嘅片段公諸於世。唔知成日鬧「獨派」後生仔嘅「城邦派國師」傻根（陳云根）有咩感想呢？有網民就食晒花生咁話：「麻煩老師清理門戶。」

難抵「瘋搶」質 認完又縮骨

話說當年仲係雄心勃勃嘅蝸仔，代表「熱血公民」報名參選2016年立法會選舉香港島區議席，「香港文匯報忠實讀者JoJo Wu」近日就揀返一條網媒嘅選舉論壇短片，內容係民主黨許智峯（瘋搶）質蝸仔，係咁問佢：「你認唔認自己『勇武抗爭』？」蝸仔話：「我梗係『勇武抗爭』啦！」許智峯就追問佢：「我畀個勇武機會你講『我撐港獨』」，夠唔夠膽講？」蝸仔開頭只係死撐：「我點解唔夠膽講呀？」

見到佢想蒙混過關喎，許智峯即刻焗佢：「講呀！對住鏡頭講呀！」終於，大家最期待嘅畫面出現喇，四眼喺呢個時候就爆喇：「我撐『港獨』！」但之後即刻死撐話係「言論自由」嘅一部分。



「JoJo Wu」回帶蝸仔公開認「獨」短片，有片有真相。

網民：拎界選管會睇

成班「益友」睇死四眼下年想選區議會，紛紛加把口。「Mandus Lau」抵死道：「拎比（界）選管會睇。」「Carrie Ho」扮天真咁話：「滿滿好型呀，寶琳街坊知唔知佢咁型架（㗎）？」「陳麒麟」就食住「熱青城」最鍾意清算條水留言話：「麻煩老師清理門戶。」

不過，「Hon Seng Yu」就話：「呢個就算啦，許智峯仲×街過佢。」又真係幾好笑㗎，當時焗人認「港獨」嘅許智峯，唔認自己「港獨」但唔日又同埋「港獨」組織發聯署聲明去撐「香港民族黨」召集人陳浩天，認過自己撐「港獨」嘅蝸仔啱家就絕口不提，真係好似獎門人話齋「打和啦」，明年齊齊被DQ咁咪幾好！

■香港文匯報記者 陳永臣

翻炒「保育」街演 余德寶激民憤

今日之星

旺角菜街行人專區早前就取消咗，一眾質素參差不齊嘅表演者轉移陣地，大部分就去咗尖咀天星碼頭，搞到嗰度做咗「菜街2.0」，晚晚嘈到拆天，路人旅客怨聲載道，但公民黨油尖旺區議員余德寶好似聽唔到咁，竟然話要「推動街頭表演文化政策」。哦，咁不如叫班唱到割雞咁嘅「表演者」嚟你選區或者屋企附近jam返晚啦！

之前菜街行人專區仲未「殺街」，余德寶已經起晒槓（鑊）反對，話發牌規管已經足夠，仲聲言「街頭藝術」應該要保留。

當時已經有人「突破盲腸」，指出余德寶個選區位於奧運站一帶嘅私樓同居屋，同菜街相隔差唔多十條街，佢梗係口響啦，不如叫班表演者擴闊觀眾群，去奧運站jam返晚咁話。

啱家做咗「菜街2.0」嘅天星碼頭，距離奧運站仲遠多一截，余德寶當然好安心咁重提佢條橋啦。佢唔日同親反對派嘅「街頭表演關注組」召集人陳穎嵐合寫咗篇文，話政府應該汲取菜街嘅「教訓」，「着力推動街頭表演文化政策」，令大家對街頭表演「重燃希望」㗎。

不過，網民「Richard Lau」就覺



天星碼頭嘈到拆天，余德寶仲話要「推動街頭表演文化政策」。

fb截圖

得應該汲取教訓嘅唔係政府，而係余德寶自己㗎。

佢形容啱家嘅情況無法駕馭，只有徹底執法先可以根治，「已經不是規管問題，是執法問題，我唔知道佢解仲糾纏於規管？」

網民：不如去晒你選區唱

「Jeremy Tam」就叫佢慳返啖氣：「唔話你唔好再不停消費菜街話題刷存在感！知道你係反對殺街代表啦！」

「Andy Yuen」更建議：「你咁反對殺街，咪叫晒成班表演嘅去你選區唱到夠咯，你咁醒，一定可以規管佢哋嗰啲音同埋唔會有投訴。」

■香港文匯報記者 陳庭佳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選舉管理委員會昨日宣佈，修訂《選舉管理委員會條例》附屬法例的5條修訂規例將於明日（10日）刊憲，以優化選管會於去年6月19日根據選管會條例訂立的另一組修訂規例中有關選民申領選票時須出示的身份證明文件的要求。

修訂規例今年10月10日提交立法會進行先訂立後審議的程序，視乎有關審議程序，修訂規例今年12月10日起生效。

選舉例5修訂明刊憲

選管會發言人昨日表示，根據現行安排，選民在領取選票若未能出示其身份證明文件正本，可提供其證明已向警務人員報告該人的身份證明文件已遺失或毀掉的文件，即「警署報失紙」，連同載有該人姓名及照片的有效護照或相類旅行證件的正本，以及顯示其姓名、照片及身份證明文件號碼的身份證明文件的紙張本副本。

發言人介紹，即將刊憲的修訂規例旨在放寬有關替代措施中所要求的文件，使遺失香港身份證的選民可在出示警署報失紙及載有其姓名及照片的有效護照或相類旅行證件的正本後，便可領取選票，而毋須同時出示其香港身份證紙張本副本。

指「報失紙」資料可靠

發言人解釋：「我們注意到現時警署報失紙載有的資料，即選民的姓名和香港身份證號碼，可與有關護照或相類旅行證件顯示的資料，以及正式選民登記冊的相關記項，作核對之用。此外，向警方提供虛假資料屬刑事罪行。因此，我們認為警署報失紙載有的資料真確性理應可靠。」

就發出選票而言，選舉法例參照有關的選管會規例或主要條例就「身份證明文件」所作的定義。

為了令條文更清晰，即將刊憲的修訂規例建議在有關條文中對「身份證明文件」的提述修訂為對該等文件的具體提述，清楚訂明投票站主任或投票站人員（視情況而定）向選民發出選票時，可接受的身份證明文件，即香港身份證及入境事務處發出的豁免登記證明書。

特區派團赴聯合國 宣遏「種歧」成效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消除種族歧視是特區政府關注的議題。特區政府將派代表團於本周五（10日）至下周一（13日）（日內瓦時間）出席聯合國消除種族歧視委員會會議，向委員會介紹中國根據《消除一切形式種族歧視國際公約》提交的第十四至十七次報告內有關香港特區的內容。該報告長達逾160頁，內容涵蓋有關政策、法律、教育、社區支援等現況。

特區政府的代表團由政制及內地事務局副局長陳帥夫率領，成員包括政制及內地事務局、保安局、教育局、勞工處及律政司的代表。

代表團將會以中國代表團成員的身份出席審議會。

逾百六頁報告闡述工作

這次是委員會自1997年起第三次審議香港特區根據《公約》提交的報告，上次審議會於2009年8月舉行。是次報告長達逾160頁，從多個範疇解說現時特區政府在消除種族歧視上的工作。

在法律層面，無論是基本法、《香港人權法案條例》以及《種族歧視條例》都為禁止種族歧視提供了法律框架。

其中，《種族歧視條例》規定，任何人如在指定範疇，包括僱傭，教育，貨品，設施或服務的提供，以及處所的處置或管理，基於另一人的種族而歧視該人，即屬違法。

而該條文的第二十七條特別訂明條例適用於政府任何部門或政府承辦或屬下的任何業務。

同時，政府已將《香港人權法案條例》適用於供應機構和執法機構，並設立不同途徑處理對公營政府部門的投訴，如申訴專員公署、投訴警察課、各政策局及部門內的投訴機制、立法會及法院等。

除了執法外，公眾教育也是消除偏見和歧視的關鍵要素。平等機會委員會致力推廣相關的法律條文，加強宣傳教育工作，例如製作電視特輯和推行學校外展計劃，協助公眾了解少數族裔的文化及習俗。

此外，平機會還成立了少數族裔事務組，專責推動平等共融文化，特區政府一直關注少數族裔的教育問題，協助他們融入社會教育，包括提供「中國語文課程第二語言學習架構」以及在高中提供與資歷架構掛鈎的應用中文科目。

針對非華語學生，政府可考慮透過學前階段教育計劃鼓勵他們學習中文，加快融入社會的步伐。